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年任期内(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2月31日),作为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积极出席公司2024年度召开的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个人具体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任期内,公司未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

(二)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4年任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三) 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

询或者核查的情况,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未有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四)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2024年度财务情况及审计安排进行交流协调,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部门及内审机构保持充分沟通。

(五) 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任期内,本人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重点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历年财务数据等,与公司董事及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此外,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公司也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渠道,提前发送会议材料、解答有关事项问询、安排现场调研等,保障了本人职权的有效行使。同时还安排本人参加了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六)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阅读公司公告并主动关注监管部门、媒体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实时关注行业形势及外部市场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用自己专业知识关注 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加强与其他董事、管理层的沟通,独立、客观、公正地行 使表决权,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履 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职责。
- 2、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持续关注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 更新,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从而提高对公司 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公司在本人 2024 年度任期内未发生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推动了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不断提升履职专业水平,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德 2025年4月21日